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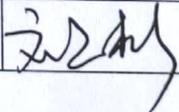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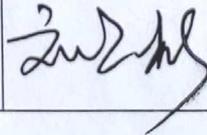
编制日期：2021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2617248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s7yv97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53--149危险品仓储 (不含加油站的油库; 不含加气站的气库)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00MA9GY3TR76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王瑞金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张培磊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张培磊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03MA46B6U4XT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刘晓彬	2015035410352015411801000939	BH027068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刘晓彬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27068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7804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刘晓彬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7. 12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5. 05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5
Issued on _____ 日

管理号: 2015035410352015411801000939
File No.
证书编号: HP00017804

肥城恒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03MA46B6U4XT

名称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朱冠英

经营范围 环境评估服务、环保设备、仪器仪表销售、环保咨询，环保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2月12日

住所 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人民大道与红旗路交叉口金豪商务66
经营场所 长葛市



登记机关 2019年10月22日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1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7198712099791		
社会保障号码	410527198712099791	姓名	刘晓彬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东方环宇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8	202001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伤保险	201408	201606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失业保险	201409	201606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1	-		
东方环宇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608	202001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7	-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	-		
灵活就业人员缴费专库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201607		
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9	201606		
东方环宇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607	2020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4-09-01	参保缴费	2014-09-01	参保缴费	2014-08-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020	●	2745	●	3020	△
02	3020	△	2745	△	3020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项目		
项目代码	2106-410972-04-01-422381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培磊	联系方式	13323630005
建设地点	河南省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濮水路与胜利路交叉口东100米路南		
地理坐标	(114 度 58 分 29.34 秒, 35 度 45 分 55.8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G5949其他危险品仓储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149 其他(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含液化天然气库)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2106-410972-04-01-422381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8.5
环保投资占比(%)	8.5	施工工期	3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11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1、项目建设与河南省“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生态红线

本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水路与胜利路交叉口往东 100 米路南，位于《实施意见》确定的生态红线范围之外。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环境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本次大气现状数据引用濮阳市 2019 年环境质量公报中的环境空气监测数据，项目选址区除 PM_{2.5}、PM₁₀ 有短暂超标现象外，其他环境空气质量因子均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本项目无废气污染物产生、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本项目所在区域四周边界执行声环境功能区 3 类，项目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项目四周边界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3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营运期产噪设备经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项目四周边界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运营后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综上，本项目符合环境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3)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区域内已铺设自来水管网且水源充足，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均使用自来水，用水量相对较少；能源主要濮阳市电网统一供电。项目建设土地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濮阳市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本项目属于其他（含有毒、有害、危险品的仓储；含液化天然气库）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能 and 资源型的产业类型。

表1 河南省产业发展总体准入要求

产业发展	管控要求	相符性分析
产业发展	推进全省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及新能源等新兴产业；持续巩固提升装备、食品、新型材料、汽车、电子信息等五	符合

总体要求	大制造业主导产业优势地位；深入推进钢铁、铝工业、水泥、煤化工、煤电等传统产业减量、延长链条、提质发展；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提升科技支撑能力。充分发挥河南省在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的作用。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明确的淘汰类项目。	本项目属于鼓励类
	禁止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禁止准入类事项。	
	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焦化、铸造、铝用炭素、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产能。	不涉及
	原则上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	
	原则上不再新建天然气热电联产和天然气化工项目。	不涉及
	禁止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和企业。	不涉及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全面取缔露天和敞开式喷涂作业，有条件的工业集聚区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	
	禁止新建采用含汞工艺的电石法聚氯乙烯生产项目，禁止新建原生汞矿，逐步停止原生汞开采。	不涉及
	原则上禁止新建露天矿山建设项目。	不涉及
支持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大力推动焦炭、铸造、炭素、耐火材料、铁合金、棕刚玉等产业整合，加快集中集群集约发展。	不涉及	
<p>综上，本项目满足河南省“三线一单”要求。</p> <p>2、用地相符性分析</p> <p>根据项目用地性质证明、厂房租赁协议和（附件3、4），本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项目用地符合要求。</p> <p>3、项目与濮阳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年）相符性分析</p> <p>（一）规划范围及规划期限</p> <p>（1）规划范围：本规划范围包括市域、规划区、中心城区三个层次，其中，市域：濮阳市行政辖区，总面积4271km²；规划区：包括华龙区，清丰县马庄桥镇、柳格镇、固城乡、双庙乡，濮阳县城关镇、柳屯镇、清河头乡的行政管辖范围，总面积708.3km²；中心城区：包括主城区和濮阳县城。中心城区城市开发边界范围北至范辉高速公路，西至濮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边界，南至濮阳市南外环路，东至209省道，总面积308km²。</p>		

(2) 规划期限：本规划期限为 2015-2030 年。其中，近期为 2015-2020 年；远期为 2020-2030 年；2030 年后为远景展望。

(二) 城市性质、规模及职能

(1) 城市性质：豫鲁冀三省交汇处的中心城市；以绿色精细化工为导向的资源转型创新示范区；生态园林特色突出的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

(2) 城市规模：到 2020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控制在 115 万人以内，城市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150 平方公里以内；到 2030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控制在 170 万人以内，城市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200 平方公里以内。

(3) 城市职能：①区域层面：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区域性油气资源储配中心以及中原油田技术外输基地，以优势工业产品和农副产品商贸为特色的区域性物流枢纽，河南省绿色精细化工创新基地。②地方层面：濮阳市域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三) 城市发展目标与战略

(1) 城市发展总目标：以“保增长，调结构，惠民生”为出发点，以新型城镇化为导向，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转型发展，将濮阳市建设成为“中原绿都”。

(2) 城市发展战略：①区域协同战略：两轴外联、极核内聚。着力推进跨区域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对外交通联系；强化两条城市综合发展轴，引导城镇和产业发展要素向轴线聚集；构建“1+2”统筹重点区，组织中心城区与清丰县城、新型化工功能区协同发展。②经济转型战略：轻重并举、产城互动。确立化工产业的龙头地位，延伸产业链条；积极培育轻工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多元支柱产业体系；集中发展中心城区和县城的产业平台，控制镇级园区的规模；引导产业板块差异化发展，解决重工业围城的问题；分类发展小城镇，突出产业特色，建设新市镇、特色小镇和一般城镇。③生态保护战略：城田相融、城水相依。建构以农业生态为主导的平原生态体系，筑牢城市生态安全屏障；建构沿渠、沿黄两条特色城乡发展带，凸显

城乡水绿生态、风貌特色；以水为脉，建构城市开放空间体系，形成平原水城的城市特色风貌；因地制宜，差异化引导中心城区绿地系统建设，强化园林城市特色。④空间统筹战略：多规协同、板块整合。调整规划区范围，划定重点统筹区范围，纳入重要生态空间，与生态保护红线衔接；调整中心城区空间增长边界，合理确定建设用地规模，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衔接；调整产业空间布局，保障重点项目用地，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衔接；中心城区分板块整合优化空间布局，促进空间集约紧凑发展，形成“一心三城”的空间结构；结合行政管理事权，建立分区规划建设指引，强化规划的有效传递。⑤社会融合战略：城乡均衡、油地共享。优化市域城乡体系，强调中心城区和县城作为吸纳农业人口转移的核心平台作用；有序推进村庄迁并和村庄整治，推进黄河滩区的村庄并村入城；提升建制镇、集镇、中心村的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建设乡村服务圈；整合市级公共服务中心，结合行政管辖等级分级、分类配置公共服务设施；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强调中原油田的历史文化传承。

（四）市域城乡体系规划

（1）总人口与城镇化水平：到 2020 年，市域常住总人口为 395 万人，城镇化率为 54%；到 2030 年，市域常住总人口为 460 万人，城镇化率为 72%。

（2）城乡空间结构：市域形成“一主两副，两轴两带”的城乡空间结构。“一主”是指市域主中心，为中心城区，包括主城区和濮阳县城。“两副”是指市域副中心，包括清丰县城和新型化工功能区。“两轴”是指南北向依托 106 国道、京开大道的城镇综合发展轴，以及东西向依托范辉高速、324 国道的城镇综合发展轴。“两带”是指沿第二濮清南干渠和沿黄河大堤的两条特色城乡发展带。

（五）规划区空间统筹规划

（1）空间管制

禁止建设区范围包括：地表水源一级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区、工程建设不适宜区、地质灾害高易发区、行洪通道、防洪工

程设施保护范围、高压输电走廊、天然气、油气开采、储备及管线输送管线及防护区、河流湖泊区。禁止建设区范围内禁止城镇建设行为，现状违法建设须限时拆除。

限制建设区包括生态缓冲区、一般农田地区、工程建设适宜性差地区、历史街区保护、文保单位控制地区、城镇绿化隔离地区、城市湿地地区、城市水系保护带、滞洪区、矿产资源密集地区。限制建设区范围内不宜安排城镇开发项目，确有进行建设必要时，安排的城镇开发项目应符合城镇整体和全局发展的要求，并应严格控制项目的性质、规模和开发强度。

适宜建设区是指规划区除禁止建设区和限制建设区以外的区域。适宜建设区内城市建设应按照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进行，优先满足城市基础设施和社会公益性服务设施的用地供给。

（2）产业布局统筹

规划形成四个产业功能分区。化工产业转型示范区：以国家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为主体，逐步引导现有三类产业搬迁至新型化工产业功能区，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都市型产业培育区：以城市中心片区为空间载体，依托中心服务职能，着力培育金融、研发、会展等都市型产业。

特色产业发展区：以濮阳市产业集聚区、濮东产业集聚区、濮阳县产业集聚区和清丰县产业集聚区为空间载体，结合资源要素特色，差异化发展特色产业。

新型化工产业功能区：以户部寨镇、濮城镇、文留镇和王楼镇为空间载体，承接濮阳市经济技术产业集聚区和濮阳市产业集聚区的基础化工产业转移，延伸化工产业链条，培育绿色精细化工产业，巩固化工产业的龙头地位。

（六）中心城区空间布局规划

（1）空间布局结构

规划确定“中心聚集、北进东扩、西调南优”的空间发展方向。促进城市服务中心的空间集聚发展；向北推进濮阳市城乡一体示范区建设；向东高质

量建设濮东产业集聚区和濮阳市产业集聚区，完善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促进产城一体化发展；向西调整城市用地结构，引导产业转型发展；向南优化濮阳县城的城市空间布局。

规划形成“一心、三城”的城市空间结构。“一心”为城市服务核心区。整合市级行政文化、商务、商业服务中心，提高城市综合服务和辐射带动能力。“三城”为城市空间整合优化形成的濮西生态科技城、濮东高铁新城和濮阳历史文化城。

（2）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规划形成“市级-片区级”两级公共服务体系。市级服务中心由市级行政文化中心、市级商业中心和市级商务中心三部分组成。结合濮西生态科技城、濮东高铁新城和濮阳历史文化城“三城”，规划建设三处片区级服务中心，着力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水平。

（七）中心城区绿地系统规划

（1）绿地系统结构。规划形成“七廊、六带、多节点”的城市绿地系统结构。“七廊”包括范辉高速防护廊道、晋鲁豫铁路防护廊道、金堤河城市生态廊道、大广高速防护廊道、经济技术开发区防护廊道、郑济高铁防护廊道、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廊道。“六带”为滨水带状绿地。“多节点”为市级公园。

（2）公园绿地。规划形成“市级-区级-社区级”三级公园体系。其中市级公园 12 处。

（3）防护绿地。道路防护绿地：包括高速公路、铁路、快速路、主干道等道路两侧的防护绿地。

（八）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

具体的保护框架通过建设一区、三街、十点的空间体系来实现。一区：即国庆路到南外环、解放大道到西外环的历史城区范围，是反映濮阳历史城区风貌的主要片区。三街：两条明清十字街区和宋代文化轴线御井街，是反映濮阳历史城区风貌的主要景观廊道。十点：镇宁门、开德门、德胜门、阜安门、御井与回銮碑、八都坊与玉皇阁、城隍庙与明道书院、宋代北城门楼、宋代安门、中心阁。

濮阳历史文化名城的古城控制范围为：南至南环路、西至城墙中心线以西 150 米并向北沿规划防护绿带延伸、北至铁丘路、东至规划南北向道路，总面积约 1062 公顷。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项目厂址所在地为建设用地，符合濮阳市城乡总体规划（2015~2030 年）。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等敏感区域。

3、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废旧铅酸蓄电池集中转运场所，主要进行废旧电池的打包、暂存、转运，查阅《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 年本），属于鼓励类第四十三项、第二十六款中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程，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4、与相关技术规范相符性分析

(1) 与《废铅酸蓄电池回收技术规范》（GB/T37281-2019）相符性分析

表2 与《废铅酸蓄电池回收技术规范》（GB/T37281-2019）相符性分析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经销网点、暂存点、集中贮存场所等应落实废电池的最终去向，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再生铅企业进行无害化利用，不得将废电池转移给无废铅酸蓄电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个人。	本项目属于集中贮存场所，将委托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再生铅企业进行无害化利用，不会将废电池转移给无废铅酸蓄电池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或个人。	符合
收集、贮存、运输、转移废电池的装置应根据废电池的特性而设计，具有不易破损、变形、绝缘，能有效防止渗漏、扩散，并耐酸腐蚀特性；装有废电池的装置应按照GB18597的要求粘贴危险废物标签，禁止在收集、贮存、运输、转移过程中擅自倾倒电解液、拆解、破碎、丢弃废电池。	本项目收集、贮存、运输、转移废电池的装置可有效防止渗漏、扩散，并耐酸腐蚀；装有废电池的装置将按照GB18597的要求粘贴危险废物标签，不在收集、贮存、运输、转移过程中擅自倾倒电解液、拆解、破碎、丢弃废电池。	符合
按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规定建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转移等情况的数据信息管理系统（或记录簿）和视频监控系統，如实记录收集、贮存、运输、转移危险废物的类别、重量或数量、来源、去向等信息，保存相关视频监控录像，并至少按月向县级以上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有关信息。	本项目将按相关要求建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转移等情况的数据信息管理系统（或记录簿）和视频监控系統，如实记录收集、贮存、运输、转移危险废物的类别、重量或数量、来源、去向等信息，保存相关视频监控录像，并至少按月向县级以上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送有关信息。	符合

	<p>贮存场所要求：</p> <p>(1) 贮存场所应按照GB18597的有关要求建设和管理。</p> <p>(2) 贮存场所应选择在城市工业地块内，并符合当地环境保护和区域发展规划；新建的集中贮存场所建设项目应通过环境影响评价。</p> <p>(3) 贮存规模应与贮存场所的容量相匹配，贮存场所面积应不小于500m²，废电池贮存时间不应超过1年。</p> <p>(4) 应按GB15562.2的规定设立警示标志，禁止非专业工作人员进入。</p> <p>(5) 贮存场所应划分装卸区、暂存区、完整废电池存放区和破损废电池存放区，并做好标识。</p> <p>(6) 贮存场所应有废水收集系统，以便对搬运过程废电池溢出的液体进行收集。</p>	<p>(1) 本项目将按照GB18597的有关要求进行建设和管理。</p> <p>(2) 本项目选址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当地的环境保护和区域发展规划，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已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p> <p>(3) 本项目贮存场所面积大于500m²，废电池最长贮存时间不超过半年。</p> <p>(4) 贮存场所将按GB15562.2要求设立警示标志，禁止非专业工作人员进入</p> <p>(5) 本项目划分装卸区、暂存区、完整废电池存放区并做好标识，本项目不涉及破损废电池的收集、暂存。</p> <p>(6) 本项目设置导流沟及电解液收集池，可对搬运过程废电池溢出的液体进行收集</p>	符合
	<p>贮存要求：</p> <p>(1) 贮存单位应按照最新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代码为HW49（900-004-49）的废铅酸蓄电池类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p> <p>(2) 应有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或者技术规范要求的包装工具，暂存和集中贮存设施、设备。</p> <p>(3) 应制定废电池集中贮存管理办法、操作规程、污染防治措施、事故应急救援措施等相关制度和办法。</p> <p>(4) 作业人员应配备4.3.2.1的个人防护装备。</p> <p>(5) 运输的废电池应先进入装卸区，采用叉车进行装卸，然后由叉车运至地磅计量称重，称重后经叉车运入暂存区，然后对废电池状态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p> <p>(6) 对检查完毕的废电池进行分类存放，码放整齐。</p> <p>(7) 收集的溢出液体应运至酸性电解液的处理站，不得自行处置。</p> <p>(8) 禁止擅自倾倒电解液，拆解、破碎、丢弃废电池。</p> <p>(9) 贮存标志、贮存记录、安全防护和污染控制等内容参照GB/T26493有关规定执行，贮存记录至少保存3年。</p> <p>(10) 贮存场所应配有准确称量设施，并定期校准。</p> <p>(11) 贮存场所的进出口处、地磅及磅秤安置处等应设置必要的监控设备，录像资</p>	<p>(1) 贮存单位将按照最新版《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代码为废铅酸蓄电池类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p> <p>(2) 本项目将配备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或者技术规范要求的包装工具，暂存和集中贮存设施、设备。</p> <p>(3) 将制定废电池集中贮存管理办法、操作规程、污染防治措施、事故应急救援措施等相关制度和办法。</p> <p>(4) 将为作业人员应配备4.3.2.1的个人防护装备。</p> <p>(5) 运输的废电池应先进入装卸区，采用叉车进行装卸，然后由叉车运至地磅计量称重，称重后经叉车运入暂存区，然后对废电池状态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p> <p>(6) 对检查完毕的废电池进行分类存放，码放整齐。</p> <p>(7) 收集的溢出液体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不得自行处置。</p> <p>(8) 禁止擅自倾倒电解液，拆解、破碎、丢弃废电池。</p> <p>(9) 贮存标志、贮存记录、安全防护和污染控制等内容参照GB/T26493有关规定执行，贮存记录至少保存3年。</p> <p>(10) 贮存场所应配有准确称量设施，并定期校准。</p> <p>(11) 贮存场所的进出口处、地磅及磅秤安置处等应设置必要的监控设备，录像资</p>	符合

料应至少保存3个月。	像资料应至少保存3个月。	
废电池转移过程应采用符合GB13392、GB21668要求的危险货物车辆运输，并应严格按照最新版《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执行。	废电池转移过程将采用符合GB13392、GB21668要求的危险货物车辆运输，并应严格按照最新版《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执行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废铅酸蓄电池回收技术规范》（GB/T37281-2019）中的相关要求。		
(2) 与《电池废料贮运规范》（GB/T26493-2011）相符性分析		
表3 与《电池废料贮运规范》（GB/T26493-2011）相符性分析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电池废料应堆放在阴凉干爽的地方，不得堆放在露天场地，不得存放在阳光直接照射、高温及潮湿的地方	本项目收集的废电池均存放于密闭车间内	符合
电池废料的贮存、运输单位应获得当地环保部门的批准，取得相应的经营资质，属于危险废物的应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属于贮存单位，在取得当地环保部门批准前不开工建设，且将按照相关要求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符合
电池废料在贮存、运输过程中，应保证废电池的外壳完整，减少并防止有害物质的渗出。	本项目采用专用托盘、容器等盛装废旧电池	符合
电池废料的贮存仓库及场所应设专人管理，管理人员须具备电池方面的相关知识。	本项目设置专门的工作人员，并定期对工作人员组织培训教育	符合
电池废料在贮存、运输过程中应处于放电状态。	本项目废电池贮存、运输过程中均处于放电状态	符合
根据贮存要求和是否属于危险废弃物，对电池废料进行分类： （1）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电池废料：对于不同组别采用隔离贮存，同一组别的不同名称的废电池采用隔离或隔开贮存。贮存仓库及场所应贴有一般固体废物的警告标志。参照GB15562.2的有关规定进行。 （2）锂一次电池等其有严重爆炸危险的废电池：采用分离贮存，贮存仓库及场所应贴有易爆的警告标志，参照锂一次电池等其有严重爆炸危险的废电池GB15562.2的有关规定进行。 （3）：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电池废料：对于不同组别采用分离贮存，同一组别采用隔离贮存。贮存仓库及场所应贴有危险废物的警告标志，参照GB15562.2的有关规定进行。	本项目主要为废铅蓄电池以及废锂电池回收转运，废锂电池与废铅蓄电池分区贮存，废锂电池存放区域设置一般固废标识、废铅蓄电池贮存区域设置危险废物标识。	符合
电池废料需满足不同贮存方式的要求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相关的贮存方式对贮存车间进行设计	符合
贮存设施： （1）锌锰电池、碱性锌锰电池等一次电池废	本项目主要为废铅蓄电池以及废锂电池回收转运，其中	符合

	<p>料，锂离子二次电池废料用塑料槽或铁桶贮存；锂一次电池、镍氢电池用铁桶贮存。</p> <p>(2) 废极片料、边角料、废渣等用塑料编织袋或铁桶贮存。</p> <p>(3) 废含汞电池、废镉镍电池及边角料用塑料槽或铁桶贮存，废铅酸蓄电池应先将电解液倒在废液收集容器中，然后置于塑料槽存放，均应附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标签应按GB18597的有关规定进行。</p> <p>(4) 凡漏液的电池必须放置在耐酸的容器内。</p> <p>(5) 电池废料贮存容器的尺寸不做统一要求，但应满足不同贮存方式的贮存量要求。</p> <p>(6) 电池废料的贮存设施按GB18597、GB18599的有关规定进行建设和管理。</p> <p>(7) 废铅酸电池的贮存设施还应符合以下要求：</p> <p>a) 贮存点必须有耐酸地面隔离层，以便于截留和收集任何泄露液体；</p> <p>b) 应有足够的废水收集系统，以便收集溢出的溶液；</p> <p>c) 应设有适当的防火装置。</p>	<p>废锂电池用铁桶贮存，铅蓄电池存放采用塑料膜缠绕包装，本项目不涉及破损电池的收集、暂存。废铅蓄电池贮存场所设置耐酸地面隔离层，设置导流沟、事故池，并配备防火装置</p>	
	<p>电池废料的贮存容器上必须贴有标识，其上注明：</p> <p>a) 电池废料类别、组别、名称；</p> <p>b) 数量；</p> <p>c) 危险废物标签(仅限含有毒有害物质电池废料)。</p>	<p>本项目将在贮存容器上贴上相关标识</p>	<p>相符</p>
	<p>电池废料的贮存仓库及场所的管理人员应做好电池废料进出的记录，记录上需注明电池废料类别、组别、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入库日期、存放位置、电池废料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p>	<p>本项目将按照相关规定做好相关记录</p>	<p>相符</p>
	<p>安全防护和污染控制：(1) 电池废料的贮存设施应定期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p> <p>(2) 电池废料的贮存场地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p> <p>(3) 应对电池废料的贮存仓库及场所的温度、湿度进行监测，如发现异常及时处理。</p> <p>(4) 应避免贮存大量的废铅酸电池或贮存太长时间，贮存点必须有足够的空间满足特殊管理要求。</p>	<p>本项目将对盛放电池的容器进行定期检查，车间内配备相应的应急防护设施，本项目铅蓄电池面积满足相关要求，贮存时间不超过180天</p>	<p>相符</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电池废料贮运规范》(GB/T26493-2011)中的相关要求。</p> <p>(3) 与《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 相符性</p>			

分析			
表4 与《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 相符性分析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总体要求	从事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的企业，应依法获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禁止无经营许可证或者不按照经营许可证规定从事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经营活动	本项目将按照相关要求申领危废经营许可证	符合
	收集、运输、贮存废铅蓄电池的容器或托盘，应根据废铅蓄电池的特性设计，不易破损、变形，其所用材料能有效地防止渗漏、扩散，并耐酸腐蚀。装有废铅蓄电池的容器或托盘必须粘贴符合GB18597要求的危险废物标签	本项目将使用符合要求的容器或托盘，并粘贴符合GB18597要求的危险废物标签	符合
	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企业应建立废铅蓄电池收集处理数据信息管理系统，如实记录收集、贮存、转移废铅蓄电池的重量、来源、去向等信息，并实现与全国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的数据对接	本项目将按相关要求建设，实现与全国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的数据对接	符合
	禁止在收集、运输和贮存过程中擅自拆解、破碎、丢弃废铅蓄电池；禁止倾倒含铅酸性电解质	本项目不对废铅蓄电池进行擅自拆解、破碎、丢弃，不倾倒含铅酸性电解质	符合
	废铅蓄电池收集、运输、贮存过程除应满足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外，还应符合国家安全生产、职业健康、交通运输、消防等法规标准的相关要求	本项目将按相关要求建设	符合
	废铅蓄电池收集企业和运输企业应组织收集人员、运输车辆驾驶员等相关人员参加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和环境事故应急救援方面的培训	企业将按要求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	符合
	收集	废铅蓄电池收集过程应采取以下防范措施，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a) 废铅蓄电池应进行合理包装，防止运输过程破损和电解质泄漏。 b) 废铅蓄电池有破损或电解质渗漏的，应将废铅蓄电池及其渗漏液贮存于耐酸容器中。	本项目收集的废铅酸蓄电池在运输前采用塑料薄膜进行人工包装，本项目不涉及破损电池的收集、暂存。
暂存和贮存	废铅蓄电池集中转运点贮存设施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参照GB18597的有关要求进行建设和管理，符合以下要求： a) 应防雨，必须远离其他水源和热源。 b) 面积不少于30m ² ，有硬化地面和必要的防渗措施。 c) 应设有截流槽、导流沟、临时应急池和废液收集系统。 d) 应配备通讯设备、计量设备、照明设施、视频监控设施。 e) 应设立警示标志，只允许收集废铅蓄电池的专门人员进入。 f) 应有排风换气系统，保证良好通风。 g) 应配备耐腐蚀、不易破损变形的专用容器，	本项目正处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将按相关要求建设和管理	符合

	用于单独分区存放开口式废铅蓄电池和破损的密闭式免维护废铅蓄电池		
	禁止将废铅蓄电池堆放在露天场地，避免废铅蓄电池遭受雨淋水浸	本项目废铅酸蓄电池贮存于室内，不露天堆放	符合
环境应急预案	废铅蓄电池收集企业、运输企业、再生铅企业应按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的要求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	本项目将按照要求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中的相关要求。

（4）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相符性分析

表5 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相符性分析

项目	内容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一般要求	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经营者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也可利用原有构筑物改建成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本项目为废铅蓄电池、锂电池收集、贮存项目，利用现有厂房改造成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符合
	在常温常压下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必须进行预处理，使之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	本项目为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属于在常温常压下不涉及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	符合
	在常温常压下不水解、不挥发的固体危险废物可在贮存设施内分别堆放	本项目收集、储存的废铅蓄电池大部门外观完整，在常温常压下不水解、不挥发。	符合
	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本项目属于收集、贮存废铅蓄电池项目，不涉及两种以上危险废物	符合
	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内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之间保留100mm以上的空间	本项目所贮存为废铅蓄电池，本项目不涉及破损电池的收集、暂存。	符合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A所示的标签	环评要求：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粘贴符合本标准附录A所示的标签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在施工前应作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正在进行环评影响评价	符合
容器	应当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	完好电池采用防渗托盘存放；本项目不涉及破损电池的收集、暂存。	符合

		容（不相互反应）；液体危险废物可注入开孔直径不超过70mm并有放气孔的桶中		
选址		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7度的区域内	查询中国地震网，区域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15g，设防烈度7级，地震烈度不超过7度。	符合
		贮存场所及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位埋深为15.2m~32.3m，本项目贮存场所为地上布置	符合
		应避免建在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	本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溶洞区、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	符合
		应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	本项目所在区域，无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和高压输电线路通过	符合
		应位于居民中心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	位于濮阳市中心城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侧风向	符合
		集中贮存的废物堆选址除满足以上要求外，还应满足基础必须防渗的要求	厂区地面均进行硬化，设置防渗层	符合
	贮存设施设计原则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车间厂区地面均进行硬化，设置防渗层，防渗材料与本项目所涉及物料不发生反应
		必须有泄漏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	废铅蓄电池贮存间设有泄漏液体导流沟及集液池；贮存间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塔	符合
		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贮存间设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符合
		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的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而无裂隙	项目贮存场所地面按重点防渗处理，能够有效防渗、耐腐蚀	符合
		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本项目的废铅蓄电池按规范包装后分类存储，并设置在仓库裙脚处导流沟防止泄漏、扩散	符合
		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基础必须防渗	废蓄电池分类分区贮存，中间设置宽度1-2m间隔通道，贮存区均将按要求做防渗处理	符合
堆放		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地面均进行硬化、防渗，防渗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m/s	符合
		堆放危险废物的高度应根据地面承载能力确定	废铅蓄电池采用防渗托盘、塑料转运箱放置，满足地面承载能力要求	符合
		衬里放在一个基础或底座上	废铅蓄电池采用防渗托盘、塑	符合

			料转运箱放置	
		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	未破损电池采用防渗托盘放置；破损电池存放在专用容器内。同时，场所设有导流沟及集液池等风险防范措施	符合
		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防渗托盘、耐酸塑料转运箱、贮存间地面、导流沟、集液池均与废铅蓄电池相容	符合
		危险废物堆内设计雨水收集池，并能收集25年一遇的暴雨24h降水量	项目场于室内存放，车间具备防风、防雨、防晒功能	符合
		危险废物堆放要防风、防雨、防晒，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能堆放在一起，从事危险废物贮存的单位，必须得到有资质单位出具的该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的分析报告，认定可以贮存后方可接受	目前本项目处于开展环评工作阶段，待通过环保审批后，及时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要求办理危险废物收集资质	符合
	运行与管理	从事危险废物贮存的单位，必须得到有资质单位出具的该危险废物样品物理和化学性质的分析报告，认定可以贮存后，方可接收	废铅蓄电池物理及化学性质明晰，最终交由资质单位再生铅企业进行再生处置，接受可行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	本项目对废铅蓄电池进行检验，确保同预定接收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	符合
		不得接收未粘贴标签或标签未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	本项目不接受未粘贴标签或标签未按规定填写的危险废物	符合
		每个堆间应留有搬运通道	项目设置有安全搬运通道	符合
		不得将不相容的废物混合或合并存放	本项目收集、贮存废铅蓄电池，分区设置贮存，集中管理，符合存放要求	符合
		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经营者均须作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危险废物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应继续保留3a。	公司施行规范管理的工作制度，台帐明确记录废铅蓄电池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符合
		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公司环保、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将定期对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符合
		安全防护与监测	贮存设施都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公司将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要求设置警示标志
	贮存场所及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项目贮存区封闭，四周均设置围墙	符合

	贮存场所及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公司将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有应急防护设施	符合	
	贮存场所及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本项目收集的电解液按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	符合	
	按国家污染源管理要求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监测	本项目建成后，将根据相关要求对污染源进行定期监测	符合	
<p>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与《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p> <p>(5) 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符性分析</p>				
<p>表6 与《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相符性</p>				
	项目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p>总体要求</p>		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在收集、贮存、运输危险废物时，应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许可证核发的有关规定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危险废物分类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污染防治措施等	本项目现处于环评阶段，下一步按规定开展验收和危险废物经营申办工作；根据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处置经营许可证核发的有关规定建立废铅蓄电池的规章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危险废物分类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污染防治措施等	符合
		危险废物转移过程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制度	符合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定期针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危险废物鉴别要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危险废物包装和标识、危险废物运输要求、危险废物事故应急方法等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将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定期针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符合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编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编制可参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涉及运输的相关内容还应符合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针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的事故易发环节应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将编制完善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编制参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运输的相关内容符合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同时针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的事故易发环节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符合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一旦发生意外事故，收集、贮存、	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一旦发生意外事故，根据	符合

	<p>运输单位及相关部门应根据风险程度采取如下措施：（1）设立事故警戒线，启动应急预案，并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试行)》（环发[2006]50号）要求进行报告。（2）若造成事故的危险废物具有剧毒性、易燃性、爆炸性或高传染性，应立即疏散人群，并请求环境保护、消防、医疗、公安等相关部门支援。（3）对事故现场受到污染的土壤和水体等环境介质应进行相应的清理和修复。（4）清理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废物均应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5）进入现场清理和包装危险废物的人员应受过专业培训，穿着防护服，并佩戴相应的防护用具。</p>	<p>风险程度采取如下措施：设立事故警戒线，启动应急预案，并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试行)》（环发[2006]50号）要求进行报告。立即疏散人群，并请求环境保护、消防、医疗、公安等相关部门支援。对事故现场受到污染的土壤和水体等环境介质进行清理和修复。清理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废物均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p>	
	<p>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时应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和感染性等危险特性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相应的标志及标签。危险废物特性应根据其产生源特性及GB5085.1-7、HJ/T298进行鉴别</p>	<p>废铅蓄电池特性根据其产生源特性及GB5085.1-7、HJ/T298进行鉴别。本项目按上述鉴别的危险特性对废铅蓄电池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相应的标志及标签</p>	符合
收集	<p>危险废物的收集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的工艺特征、排放周期、危险废物特性、废物管理计划等因素制定收集计划。收集计划应包括收集任务概述、收集目标及原则、危险废物特性评估、危险废物收集量估算、收集作业范围和方法、收集设备与包装容器、安全生产与个人防护、工程防护与事故应急、进度安排与组织管理等</p>	<p>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将4S店、汽修厂等产生的废铅蓄电池周期、特性、废物管理计划等因素制定收集计划。收集计划包括收集任务概述、收集目标及原则、废铅蓄电池特性评估、废铅蓄电池收集量估算、收集作业范围和方法、收集设备与包装容器、安全生产与个人防护、工程防护与事故应急、进度安排与组织管理</p>	符合
	<p>危险废物的收集应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内容至少应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p>	<p>建设单位将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p>	符合
	<p>危险废物收集和转运作业人员应根据工作需要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p>	<p>废铅蓄电池收集和转运作业人员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手套、防护镜、防护服、防毒面具或口罩等</p>	符合
	<p>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感染、防泄露、防飞扬、防雨或</p>	<p>建设单位将在废铅蓄电池的收集和转运过程，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中毒、防感</p>	符合

	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染、防泄露、防飞扬、防雨或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p>危险废物收集时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形式，具体包装应符合如下要求：（1）包装材质要与危险废物相容，可根据废物特性选择钢、铝、塑料等材质。</p> <p>（2）性质类似的废物可收集到同一容器中，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应混合包装。（3）危险废物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4）包装好的危险废物应设置相应的标签，标签信息应填写完整翔实。（5）盛装过危险废物的包装袋或包装容器破损后应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6）危险废物还应根据GB12463的有关要求进行运输包装。</p>	<p>在废铅蓄电池收集时，根据废铅蓄电池的数量、运输要求等因素确定包装形式，且符合如下要求：包装材质要与危险废物相容；性质类似的废物可收集到同一容器中，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混合包装；危险废物包装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包装好的危险废物设置相应的标签，标签信息填写翔实；盛装过危险废物的包装袋或包装容器破损后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危险废物根据GB12463的有关要求进行运输包装。</p>	符合
	<p>危险废物收集作业应满足如下要求：（1）应根据收集设备、转运车辆以及现场人员等实际情况确定相应作业区域，同时要设置作业界限标志和警示牌。（2）作业区域内应设置危险废物收集专用通道和人员避险通道。（3）收集时应配备必要的收集工具和包装物，以及必要的应急监测设备及应急装备。（4）危险废物收集应参照本标准附录A填写记录表，并将记录表作为危险废物管理的重要档案妥善保存。（5）收集结束后应清理和恢复收集作业区域，确保作业区域整洁安全。（6）收集过危险废物的容器、设备、设施、场所及其它物品转作它用时，应消除污染，确保其使用安全</p>	<p>废铅蓄电池的收集作业满足以下要求：根据收集设备、转运车辆以及现场人员等实际情况确定相应作业区域，同时要设置作业界限标志和警示牌；作业区域内设置危险废物收集专用通道和人员避险通道；收集时配备必要的收集工具和包装物，以及必要的应急监测设备及应急装备；危险废物收集参照本标准附录A填写记录表，并将记录表作为危险废物重要档案妥善保存；收集结束后清理和恢复收集作业区域，确保作业区域环境整洁安全；收集过危险废物的容器、设备、设施、场所及其它物品转作它用时，消除污染，确保使用安全</p>	符合
	<p>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应满足如下要求：（1）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定转运路线，尽量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2）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参照本标准附录B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3）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p>	<p>危险废物内部转运须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定转运路线，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须采用专用的工具，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参照本标准附录B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本项目不涉及容器、运输车辆清洗，统一由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p>	符合

		遗失在转运路线上，并对转运工具进行清洗。	清洗。	
		收集不具备运输包装条件的危险废物时，且危险特性不会对环境和操作人员造成重大危害，可在临时包装后进行暂时贮存，但正式运输前应按本标准要求包装。	收集不具备运输包装条件的废铅蓄电池时，且危险特性不会对环境和操作人员造成重大危害，可在临时包装后进行暂时贮存，但正式运输前按本标准要求包装	符合
贮存		危险废物贮存可分为产生单位内部贮存、中转贮存及集中性贮存。所对应的贮存设施分别为：产生危险废物的单位用于暂时贮存的设施；拥有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用于临时贮存废矿物油、废镍镉电池的设施以及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所配置的贮存设施	本项目为废铅蓄电池的集中性贮存。所对应的贮存设施为：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所配置的贮存设施。本次评价不涉及废矿物油收储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建设、运行管理应满足GB18597、GBZ1和GBZ2的有关要求	本项目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建设、运行管理满足GB18597、GBZ1和GBZ2的有关要求。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本项目贮存设施须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符合
		贮存危险废物时应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每个贮存区域之间宜设置挡墙间隔，并应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	本项目贮存的废蓄电池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并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期限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有关规定	废蓄电池贮存期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规定，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最长不超过半年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单位应建立危险废物贮存的台帐制度，危险废物出入库交接记录内容应参照本标准附录C执行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建立危险废物贮存的台帐制度，废铅蓄电池出入库交接记录内容参照本标准附录C执行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根据贮存的废物种类和特性按照GB18597附录A设置标志	本项目废铅蓄电池贮存设施，按照GB18597附录A设置标志。	符合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关闭应按照GB18597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废铅蓄电池贮存设施的关闭按照GB18597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要求相符。				
(6) 与《废电池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82				

号) 相符性分析

表7 与《废电池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相符性分析

内容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为危险废物的废电池按照危险废物管理	本项目回收的废铅蓄电池属于危险废物，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进行管理	符合
收集过程中应保持废电池的结构和外形完整，严禁私自破损废电池，已破损的废电池应单独存放。	本项目采用专用托盘、容器等盛装废旧电池，本项目不涉及破损电池的收集、暂存。	符合
运输：（一）废电池应采取有效的包装措施，防止运输过程中有毒有害物质泄漏造成污染。 （二）废锂离子电池运输前应采取预放电、独立包装等措施，防止因撞击或短路发生爆炸等引起的环境风险。 （三）禁止在运输过程中擅自倾倒和丢弃废电池。	废旧电池采用专用容器收集，运输过程采用专用密封防渗运输车辆，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泄漏。 废锂离子电池运输前应采取预放电、独立包装等措施。禁止在运输过程中擅自倾倒和丢弃废电池	符合
贮存：（一）废电池应分类贮存，禁止露天堆放。破损的废电池应单独贮存。贮存场所应定期清理、清运。 （二）废铅蓄电池的贮存场所应防止电解液泄漏。废铅蓄电池的贮存应避免遭受雨淋水浸。 （三）废锂离子电池贮存前应进行安全性检测，避光贮存，应控制贮存场所的环境温度，避免因高温自燃等引起的环境风险。	本项目分区存放废旧电池，废旧电池及时清运，贮存量不得超过设计量；废铅蓄电池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标准》建设，满足防风、防雨、防渗要求；废锂离子电池贮存前进行安全性检测，暂存间避光、通风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与《废电池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6 年第 82 号）的相关要求相符。

（7）关于印发《铅蓄电池生产企业集中收集和跨区域转运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固体〔2019〕5 号）相符性分析

表8 与关于印发《铅蓄电池生产企业集中收集和跨区域转运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相符性

内容	方案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建立铅蓄电池生产企业集中收集模式	规范废铅蓄电池集中贮存设施建设：试点单位应设立废铅蓄电池集中贮存设施（以下简称集中转运点），将收集的废铅蓄电池在集中转运点集中后，转移至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废铅蓄电池利用处置单位。试点单位设立的集中转运点，应当符合所在地省级生态环境部门的要求。可以依托现有铅蓄电池产品仓库、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设立具有一定规模的废铅蓄电池集中转运点，但应当划分出专门贮存区域，采取防止废铅蓄电池破	本项目属于废铅蓄电池集中转运点，将收集的废铅蓄电池在集中转运点集中后，转移至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废铅蓄电池利用处置单位。本项目正在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在转	符合

	<p>损及酸液泄漏的措施，并设置危险废物标识、标签。依托铅蓄电池产品仓库设立的集中转运点和新建的专用集中转运点，均应当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文件。应保持废铅蓄电池的结构和外形完整，严禁私自损坏废铅蓄电池；第II类废铅蓄电池应当妥善包装，放置在耐腐蚀、不易破损变形的专用容器内，单独分区存放并配备必要的污染防治措施</p>	<p>运过程中保持废铅蓄电池结构和外形完整，严禁私自损坏废铅蓄电池。本项目不涉及破损电池的收集、暂存。废电池单独分区存放并配备必要的污染防治措施</p>	
	<p>试点单位从事废铅蓄电池收集活动，应向省级生态环境部门申请领取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省级生态环境部门颁发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时，应载明全部集中转运点的名称、地址和贮存能力等内容。领取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的试点单位，可以在发证机关管辖的行政区域内通过集中转运点收集企业事业单位产生的废铅蓄电池</p>	<p>本项目将申领危险废物收集经营许可证。</p>	<p>符合</p>
<p>规范废铅蓄电池转运要求</p>	<p>收集网点向集中转运点转移第I类废铅蓄电池，应当做好台账记录，如实记录废铅蓄电池的数量、重量、来源、去向等信息。收集网点向集中转运点转移第II类废铅蓄电池的，以及企业事业单位向集中转运点、集中转运点向废铅蓄电池利用处置单位转移废铅蓄电池的，应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应根据《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617）注明废铅蓄电池对应的危险货物联合国编号。集中转运点应当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定期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的数量、重量、来源、去向等有关资料。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中，应当包括危险废物转移计划。</p>	<p>本项目属于集中转运点，向废铅蓄电池利用处置单位转移废铅蓄电池时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中，根据《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617）注明废铅蓄电池对应的危险货物联合国编号。且将根据相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定期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的数量、重量、来源、去向等有关资料。危险废物管理计划中，应当包括危险废物转移计划</p>	<p>符合</p>
	<p>通过道路运输废铅蓄电池，应当遵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和《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617）的规定，并按要求委托具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应资质的企业或单位运输。破碎的废铅蓄电池应放置于耐腐蚀的容器内，并采取必要的防风、防雨、防渗漏、防遗撒措施。操作人员应接受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专业知识培训、安全应急培训，装卸废铅蓄电池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容</p>	<p>本项目运输废铅蓄电池时遵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和《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617）的规定，并按要求委托具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相应资质的企</p>	<p>符合</p>

		<p>器、车辆损坏或者其中的含铅酸液泄漏。在满足上述包装容器、人员培训及装卸条件时，以下三种废铅蓄电池可按照普通货物进行管理，豁免运输企业资质、专业车辆和从业人员资格等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要求：</p> <p>(1) 符合《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第3部分：品名及运输要求索引》(JT/T617.3)附录B所列第238项特殊规定，危险货物联合国编号为“2800”(蓄电池，湿的，不溢出的，蓄存电的)的废铅蓄电池；</p> <p>(2) 不符合《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第3部分：品名及运输要求索引》(JT/T617.3)附录B所列第238项特殊规定，但符合《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第1部分：通则》(JT/T617.1)第5.1条要求，每个运输单元载运重量不高于500公斤的危险货物联合国编号为“2800”(蓄电池，湿的，不溢出的，蓄存电的)的废铅蓄电池；</p> <p>(3) 符合《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第1部分：通则》(JT/T617.1)第5.1条要求，每个运输单元载运重量不高于500公斤的危险货物联合国编号为“2794”(蓄电池，湿的，装有酸液的，蓄存电的)的废铅蓄电池</p>	<p>业或单位运输。破碎的废铅蓄电池放置于耐腐蚀的容器内，并采取必要的防风、防雨、防渗漏、防遗撒措施。对操作人员进行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专业知识培训、安全应急培训，装卸废铅蓄电池时采取措施防止容器、车辆损坏或者其中的含铅酸液泄漏</p>	
--	--	--	--	--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关于印发《铅蓄电池生产企业集中收集和跨区域转运制度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固体〔2019〕5号）中的相关要求。

(8) 与《河南省废铅蓄电池规范化管理指南》（试行）相符性分析

表9 与《河南省废铅蓄电池规范化管理指南》（试行）相符性

项目	规范要求	项目建设条件	符合性
总体要求	<p>(1) 为防止废铅蓄电池污染环境，企业在回收各节点应做到不泄漏酸液、不破坏电池、不交给非法回收和炼铅企业；每一支废铅蓄电池都应在溯源平台扫码、登记，做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节点可控，实现全过程溯源管理。</p> <p>(2) 不泄漏酸液。在废铅蓄电池收集、转运、贮存过程中，都应该保持电池外壳完整，不得倒置或平放；外壳破损的废铅蓄电池应单独存放在防酸容器内，酸液用生石灰中和，中和后的废渣收集后交给运输单位送到电池生产厂家或再生铅企业处理。废铅蓄电池应整齐码放在托盘上，批量贮存和运输时，托盘下配接酸</p>	<p>本项目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河南省废铅蓄电池收集处理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要求，规范回收方式制度，严格做到不泄漏酸液、不破坏电池、不交给非法回收和炼铅企业并且做到每一个废铅蓄电池都在溯源平台扫码、登记，做到来源可查、去向可</p>	符合

	<p>盘，防止废酸泄漏污染环境。（3）不破坏电池。废铅蓄电池批量贮存和运输应带托贮存、带托装卸、带托运输，运输时采取有效的包装，以提高贮存、运输时电池完好率；装卸搬运电池时，严禁摔掷电池；严禁私自拆解电池，严禁将电池中的酸液随意倾倒。（4）不交给违规回收和非法炼铅企业。所有单位和个人严禁将废铅蓄电池交给无回收授权书和溯源平台注册卡的违规回收者，以及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非法炼铅者。（5）溯源管理。电池生产企业、经销商、销售网点、再生铅企业及其委托的第二方回收公司、运输公司等均应持回收授权书在第二方电池溯源管理平台上注册；每一个节点的工作人员都应按照规定用手机扫描二维码上传信息；用信息溯源管理代替繁琐的手写台账、纸质联单、许可证管理等，实现查询、汇总、统计、分析和预警等功能。（6）安全处置。收集的废铅蓄电池最终必须交给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再生铅企业进行处置。</p>	<p>追、节点可控，实现全过程溯源管理。</p>	
经销商管理规范	<p>（1）具有电池生产企业或再生铅企业颁发的回收授权书和溯源平台注册卡的经销商，可在电池仓储库拨出单独空间作为贮存点。</p> <p>（2）企业也可单独设立废铅蓄电池集中贮存点。</p> <p>（3）贮存点建设标准应符合《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p> <p>（4）在收集、贮存、转运过程中做到“不泄漏酸液、不破坏电池、不交给非法回收和炼铅企业”。</p> <p>（5）废铅蓄电池存放重量不得多于 30 吨，时间不得超过 6 个月。</p> <p>（6）将电池整齐码放在托盘上，并逐一扫描上传信息，并将托盘码粘贴在托盘上。</p> <p>（7）应安装电子秤磅和视频监控系統，视频监控信息需保存半年以上</p>	<p>本项目属于废铅蓄电池集中贮存点，严格按照《废铅蓄电池处理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19-2020）中相关要求建设，在收集、贮存、转运过程中“不泄漏酸液、不破坏电池、不交给非法回收和炼铅企业”。本项目为集中转运点，不属于经销商，贮存时间不超过 6 个月，将电池整齐码放在托盘上，并逐一扫描上传信息，并将托盘码粘贴在托盘上，安装电子秤磅和视频监控系，视频监控信息需保存半年以上</p>	符合
交接、运输规范	<p>（1）经销商向销售网点运送电池产品时，销售网点将收集的废铅蓄电池交接给经销商送货员。（2）经销商送货员可以用运送电池产品的车辆将收集网点的废铅蓄电池逆向运回到本省辖市内的经销商仓库。（3）运输车辆、驾驶员和送货员应有生产企业或再生铅企业</p>	<p>本项目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河南省废铅蓄电池收集处理制度试点方案》的通知》中交接、运输规范要求工作，并严格要求工作人员不</p>	符合

	<p>颁发的回收授权书和溯源平台注册卡。(4) 装卸、运输过程应做到“不泄漏酸液、不破坏电池、不交给非法回收和炼铅企业”。(5) 交接、转移时应及时扫码上传运输信息,装车完成后将车码粘贴在车上。(6) 从经销商仓库到再生铅企业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使用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运输,在溯源平台上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跨省转移的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危险废物转移规定。</p>	<p>泄漏酸液、不破坏电池、不交给非法回收和炼铅企业;每一支废铅蓄电池都应在溯源平台扫码、登记,做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节点可控,实现全过程溯源管理。</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河南省废铅蓄电池规范化管理指南》(试行)中的相关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本项目拟占场地面积为 1100m²，车间建筑面积 700m²，项目主要建筑为办公区、仓储区等。本项目利用闲置场地，办公用房、生产车间为利用现有建筑，配电、供水、供气等基础设施为新建内容。

表 10 主要建筑物、构筑物一览表

建设内容	建筑物名称	数量	建筑面积	备注
主体工程	1#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废湿式铅酸蓄电池存放 (含破损电池贮存区)
	2#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3#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废干式铅酸蓄电池存放
	4#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废锂蓄电池存放
辅助工程	办公区	1 个	30m ²	彩钢、玻璃房
	叉车存放区	1 个	20m ²	/
	容器、托盘存放区	1 个	20m ²	/
	事故泄露液收集池	1 个	3m ²	/
公用工程	供水	/	/	市政供水
	供电	/	/	市政电网统一供电
环保工程	生活污水化粪池	1 座	5m ³	接入胜利路污水管网
	车间废气	排风换气系统；破损电池贮存区：配套设置微负压排气系统，排气系统配备 2000m ³ /h 引风机，设置碱液喷淋装置+15m 排气筒。		
	固废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在厂区危废间暂存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声	隔声、减振		
	环境风险	事故工况时，废铅酸蓄电池破损泄漏的电解液经仓库内地面设置的导流沟收集进入收集池，设应急事故池 1 座，平时保持空置状态。		
防渗工程	重点防渗区	主要包括电池贮存区、装卸区、危废间及事故池等区域，按照 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中危险废物贮存的相关要求，铺设防渗层。		
储运工程	运输车辆	2 辆	/	专用设备

3、储存方案

本项目按照《电池废料贮运规范》（GB/T37281-2019）设计最大储存量为 28 吨及分区贮存设计。主要收集储存汽车铅酸蓄电池、电动汽车锂电池等。来源为濮阳市及周边区 4S 店、电动自行车、电瓶车等机动车维修、销售点，废旧物品回收点及大型服务行业等。本项目为废旧电池暂存中转场所，不涉

及电池的拆解、破碎。

表 11 项目储存方案

储存分区	数量	建筑面积	贮存方式	储存能力	转运周期
1#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隔开贮存	7t	4d
2#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隔开贮存	7t	4d
3#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隔开贮存	7t	4d
4#电池存放区	1 个	130m ²	隔开贮存	7t	4d

4、项目主要设备及辅助设备

表 1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叉车	充电式叉车	3 台	物料装卸搬运
2	办公设备	/	1 套	电脑、打印机等
3	车间排风扇	/	6 个	/
4	地磅	100t	1	/
5	专用托盘及具盖耐酸 腐蚀容器	/	若干	/

5、原辅材料

表 1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废湿式铅酸蓄电池	t/a	1500	各收集点收集
2	废干式铅酸蓄电池	t/a	1500	各收集点收集
3	废锂蓄电池	t/a	500	各收集点收集
4	塑料薄膜	t/a	2.0	外购
5	氢氧化钠	t/a	0.08	外购
6	自来水	m ³ /a	80.3	市政统一供给
7	电	度/a	15000	市政统一供给

表 14 铅酸蓄电池成分表及理化性质

成分	占比%	化学成分
铅及其化合物	82	铅、氧化铅、硫酸铅
塑料	9	丙烯腈、丁二烯和苯乙烯的三元共聚塑料
铜	2	铜
电解液	7	硫酸水溶液（40%）

理化性质：

铅酸蓄电池：汽车、电动车上使用的蓄电池，目前主要有两种，一种是加电解液的铅酸蓄电池(湿式)，一种是免维护型蓄电池(干式)。湿式蓄电池需要定期添加蒸馏水或电解液，在两极处容易产生漏液现象。免维护蓄电池(干式)不用添加蒸馏水和调节电解液的浓度，是全密封的，一般不会有电解液溢出到蓄电池表面。

铅及其化合物：铅是柔软和延展性强的弱金属，有毒重金属。铅原本的颜色为青白色，在空气中表面很快被一层暗灰色的氧化物覆盖。铅及其化合物主要通过粉尘、烟或蒸汽形式经呼吸道进入人体，其次是经消化道。进入血液循环的铅与红细胞结合，血浆中的铅部分呈血浆蛋白结合铅，大部分呈可溶性铅。

轻度中毒：常有轻度神经衰弱综合征，可伴有腹胀、便秘等症状，尿铅或血铅增高。**中毒中毒：**腹绞痛，贫血；**中毒性周围神经病；**中毒中毒：铅麻痹、铅脑病。

ABS 塑料：是五大合成树脂之一，其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及电气性能优良，还具有易加工、制品尺寸稳定、表面光泽性好等特点，容易涂装、着色，还可以进行表面喷镀金属、电镀、焊接、热压和粘接等二次加工，广泛应用于机械、汽车、电子电器、仪器仪表、纺织和建筑等工业领域，是一种用途极广的热塑性工程塑料。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是由丙烯腈，丁二烯和苯乙烯组成的三元共聚物。对人体无毒。

硫酸：无色油状液体，熔点是 10.371℃，沸点 337℃，相对密度(水=1)：1.83，能与水以任意比例互溶，同时放出大量的热，使水沸腾。

危险特性：遇水大量放热,+可发生沸溅。与易燃物（如苯）和可燃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至引起燃烧。遇电石、高氯酸盐、硝酸盐、苦味酸盐、金属粉末等猛烈反应，发生爆炸或燃烧。有强烈的腐蚀性和吸水性。

身体危害：对皮肤、粘膜等组织有强烈的刺激和腐蚀作用。

急性中毒：蒸气或雾可引起结膜炎、结膜水肿、角膜混浊，以致失明；

引起呼吸道刺激，重者发生呼吸困难和肺水肿；高浓度引起喉痉挛或声门水肿而窒息死亡。口服后引起消化道烧伤以致溃疡形成；严重者可能有胃穿孔、腹膜炎、肾损害、休克等。皮肤灼伤轻者出现红斑、重者形成溃疡，愈后瘢痕收缩影响功能。溅入眼内可造成灼伤，甚至角膜穿孔、全眼炎以至失明。

废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是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它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Li⁺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Li⁺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种类较多，有钴酸锂、锰酸锂、磷酸铁锂及镍钴锰三元锂电池等；负极材料多采用石墨；电解液由溶质和溶液组成，溶质常采用锂盐，如高氯酸锂(LiClO₄)、六氟磷酸锂(LiPF₆)、四氟硼酸锂(LiBF₄)，溶剂常采用有机溶剂，如乙醚、乙烯碳酸酯、丙烯碳酸酯、二乙基碳酸酯等。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回收的废锂离子电池不属于危险废物，但根据其性质，在短路、高温等情况下存在爆炸的危险。

表15 废锂离子电池组成及危险特性

序号	成分	质量占比/%	危险特性
1	正极（镍钴锰锂材料）	45	/
2	负极（石墨材料）	9	/
3	隔膜（高分子薄膜）	18	/
4	电解液（有机溶剂）	10	/
5	其他（钢、铝外壳等）	18	/

6、公用工程

(1) 给水：本项目依托市政供水供给，能满足项目需求。

(2) 排水：项目员工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再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碱液喷淋塔使用 NaOH 作为吸收液进行酸雾吸收，碱液喷淋塔吸收液约 1m³。随着碱液喷淋塔的不断运行，塔内吸收液将会产生 Na₂SO₄ 等盐类物质，将会影响碱液喷淋塔的吸收效率，因此需要定期更换吸收液。本项目硫酸雾只在电池破损的情况下产生，因此产生量很少，设计碱液喷淋塔喷淋废水约半年更换一次，则吸收废液产生量为 2m³/a。因此废液产生量较少，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3) 供暖：办公室内采用空调供暖制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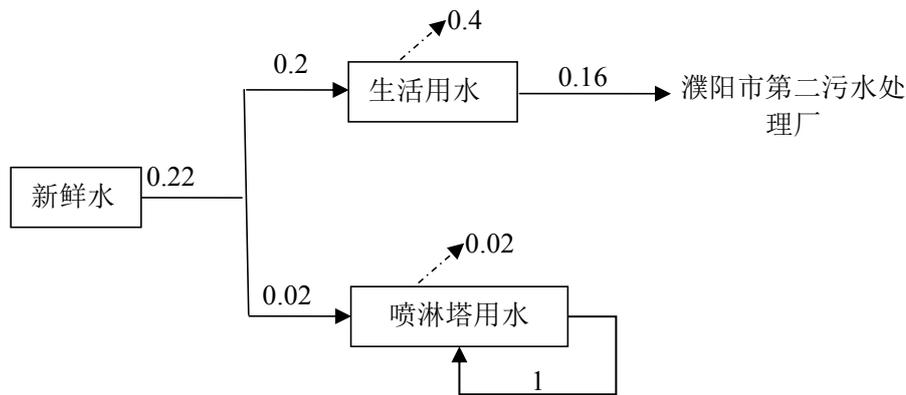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7、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6 人，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330 天；单班 8 小时制。

8、选址、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用地性质符合要求。项目拟选址周边为车辆停放场、设备停放场、化工企业等工业企业，无环境敏感点。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生态敏感区。距离最近的饮用水源地西水坡水库约 6390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根据分析，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其影响不大。综上，本项目选址合理。

平面布置图见附图四，本工程主要建筑为一座车间，内部平面布置：封闭式仓储区位于南部，办公区位于西北部。将办公、仓储区分开设置，远离仓储区，车间内预留车辆通行道路，便于车辆出入。项目的仓储区远离了人员集聚区，减少了对周围居民和厂区办公的影响，平面布局较为合理。

9、贮存能力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主要收集废铅蓄电池和废锂电池，贮存方式按（GB/T26493-2011）要求进行设计，详见下表。

表16 《电池废料贮运规范》中隔离贮存方式要求

序号	贮存方式要求	隔离贮存
1	平均单位面积的贮存量/ (t/m ²)	1.5~2.0
2	单一贮存区最大贮存量/t	200~300
3	贮存区间距/m	0.3~0.5

4	通道宽度/m	1~2
5	墙距宽度/m	0.3~0.5

注：（GB/T26493-2011）中关于隔离贮存定义为：“在同一房间或同一区域内，不同的物料之间分开一定距离用通道保持空间的贮存方式。”

根据《废铅酸蓄电池回收技术规范》（GB/T37281-2019）的相关规定：“贮存场所面积应不小于 500m²，本项目废电池贮存区面积为 520m²，可满足存放面积要求，因此，本项目仓库贮存能力能满足国家规范要求。”

10、运输方式及运输路线

未破碎的废电池运输环节可豁免危废管理，但因本项目回收点较多而且分散，因此由各回收点至本项目不具备固定线路的条件，但转运路线确定的总体原则为：转运车辆运输途中不得经过医院、学校和居民区等人口密集区，避开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敏感区域。

本项目厂外运输采用公路运输，在废铅蓄电池运输过程建议使用防渗防漏 PV 塑料转运箱，一般情况下从公司收集电池后直至运送至下游公司中途不更换容器，特殊情况容器出现破裂，需要及时更换。禁止在转移过程中擅自拆解、破碎、丢弃废铅蓄电池。并根据《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手续。运输单位应具有危险货物运输资质和对危险废物包装发生破裂、泄漏或其他事故进行处理的能力。运输车辆在公路上行驶应持有通行证。其上应证明废物的来源、性质、运往地点，必要时须有单位人员负责押运工作。厂内运输包括废铅蓄电池的装卸，本项目自备叉车，车辆驾驶人员持证上岗，保证废铅蓄电池及时装卸和转运。

一、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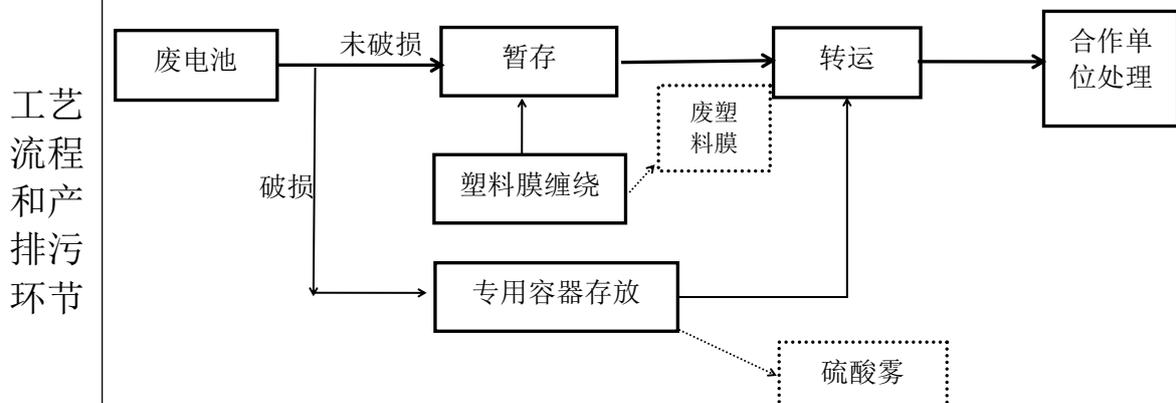


图 2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p>生产工艺流程简述：本项目主要从事废电池的暂存、转运，废电池来自濮阳市及周边汽车 4S 店、电动车等机动车维修、销售点，废旧物品回收点及大型服务行业等，本项目不涉及废电池的拆解处理。各废电池进场后进行分类贮存，完整无泄漏的废电池采用塑料膜缠绕包装，若在装卸、搬运等过程中产生破损废铅蓄电池，用耐酸腐蚀的塑料中转箱内盛装，送至破损电池贮存区。在本项目内暂存并定期转运至废旧处理单位处理。转运周期约 4 天转运一次，年最大转运量 3500 吨。</p> <p>二、主要产污</p> <p>废气：1、转运车辆尾气；2、车辆扬尘；3、破损铅蓄电池挥发的硫酸雾；</p> <p>废水：1、喷淋塔排水；2、生活污水；</p> <p>噪声：1、装卸过程车辆产生的噪声；2、排风扇、风机产生的噪声。</p> <p>固废：1、员工生活垃圾；2、废塑料包装膜；3、废电池；4、废碱液。</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利用原有闲置场地，办公用房、生产车间为利用现有建筑，厂区内不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经调查，不存在原有污染。</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本次大气现状数据引用濮阳市 2020 年河南省濮阳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的环境空气监测统计结果，环境空气监测统计结果与分析列于表 17。					
	表 17 监测结果统计与分析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60	16.7	达标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第 98 百分位数	52	150	34.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0	40	75	达标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第 98 百分位数	68	80	8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7	70	124.3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第 95 百分位数	175	150	116.7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8	35	165.7	不达标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第 95 百分位数	116	75	154.7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第 95 百分位数	800	4000	20	达标	
O ₃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第 90 百分位数	104	160	65	达标	
由表 16 监测统计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主要污染因子为 PM ₁₀ 、PM _{2.5} 。						
由于濮阳区域环境气候干燥多风，加上地面裸露，容易引起风尘，从而造成空气 PM _{2.5} 、PM ₁₀ 因子出现超标现象。针对空气质量不达标的情况，为进一步促进空气质量改善，保证空气质量达标，濮阳市正在实施《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濮阳“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污水进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该污水处理厂排水入马颊河。本次评价引用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濮阳市环境质量月报 2020 年 2 月-2020 年 3 月马颊河马庄桥水闸断面监测结果，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

表 18 马颊河马庄桥水闸断面监测结果

断面	监测因子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标准	是否达标
马颊河马庄桥水闸	COD	2020 年 2 月	10	≤30	达标
	NH ₃ -N		0.56	≤1.5	达标
	总磷		0.21	≤0.3	达标
	COD	2020 年 3 月	13	≤30	达标
	NH ₃ -N		0.27	≤1.5	达标
	总磷		0.14	≤0.3	达标

3、声环境质量现状

因本项目选址周边均为工业企业，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不再进行声环境质量监测。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位于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周边属于人工生态环境。项目所在地未发现国家及地方保护的珍稀野生动植物，生态环境一般。

表 19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环境空气	项目拟选址周边 500m 范围内无环境空气敏感点				
声环境	厂界周边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水环境	马颊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		纳污水体	

环境保护目标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p> <p>3、《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COD≤500mg/L 氨氮≤40mg/L，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COD≤350mg/L 氨氮≤40mg/L。</p> <p>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p>
<p>总量控制指标</p>	<p>根据本项目工程分析及评价建设项目的排放总量建议值如下：</p> <p>大气污染物：本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p> <p>水污染污染物：本项目碱液喷淋塔废水按照危废处理，不排放。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再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p> <p>建议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 0.0021t/a，氨氮 0.0001t/a；</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项目利用现有场地及现有车间，施工期已结束，不再进行分析评价。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一、废气</p> <p>1.1 废气产排情况</p> <p>(1) 运输车辆扬尘</p> <p>项目运输车辆运输过程中容易产生一定量的扬尘，严格控制行车速度，道路洒水抑尘的情况下，此类扬尘产生量不大，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次评价不对运输车辆扬尘进行具体量化分析。</p> <p>(2) 汽车尾气</p> <p>本项目运输车辆会产生汽车尾气，主要污染因子为 CO、HC、NO_x 等。汽车尾气排放量较小，且因收集点较分散，厂内控制车辆车速、装卸时车辆熄火。运输、装卸产生的运输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次评价不对汽车尾气进行定量分析。</p> <p>(3) 硫酸雾</p> <p>a. 正常工况</p> <p>本项目为废蓄电池收集、暂存和转运项目，不涉及拆解及后续深加工。</p> <p>①未破损废蓄电池贮存</p> <p>该区域贮存的均为来自各收集网点的结构完整、无泄漏的废蓄电池，由有资质的专用运输车辆运至项目厂内，再交由处置单位处置，一般不会对电池造成损伤，因此，正常营运过程中不会产生硫酸雾等废气，仅在该区域设置排风换气系统对该区域进行换气。</p> <p>②破损废铅蓄电池贮存</p> <p>该区域主要贮存运输、装卸过程产生的破损的废铅蓄电池，采用带盖耐</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酸塑料转运箱进行密闭暂存，此过程产生的硫酸雾较少。

b.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不排除部分废铅酸蓄电池存在密封阀或壳体轻微破损，在搬卸过程中可能受外力撞击及暂存过程的电池老化破损，从而导致电解液挥发产生少量硫酸雾。本项目设破损电池暂存间，一旦发现破损的废铅酸蓄电池，直接送至破损电池暂存间暂存，破损的废铅酸蓄电池有电解液渗漏的，其渗漏液单独收集暂存于专用密封耐酸容器中。

本项目废铅蓄电池最大存储量为 21 吨，铅蓄电池发生事故泄漏概率按 1%计，根据废铅酸蓄电池成分组成，废铅酸蓄电池电解液含量约 7%。《废旧铅酸蓄电池电解液的处理新工艺》（陈梁等，中国有色冶金，2009 年 4 月第 2 期）指出，废旧铅蓄电池电解液中硫酸浓度约为 15~24%，本项目按 20% 计算，则废铅蓄电池发生泄漏时硫酸泄漏量为 2.94kg/次。

根据《环境统计手册》中推荐的酸雾统计公式，酸雾挥发量计算如下：

$$G_z = M (0.000352 + 0.000786V) P \cdot F$$

式中， G_z ——液体的蒸发量，kg/h；

M ——液体的分子量；硫酸分子量 98。

V ——蒸发液体表面上的空气流速，m/s，以实测数据为准，无条件时，查表一般取 0.2-0.5，本报告取 0.35m/s。

P ——相应于液体温度下的空气中的蒸气分压力，mmHg，项目电解液浓度约为 20%，温度为 20℃，经查阅硫酸溶液饱和蒸汽压中硫酸分压资料， P 取 15.44mmHg。

F ——液体蒸发面的表面积（ m^2 ），取 1.0；

计算可得，非正常工况下的硫酸蒸发量为 0.665kg/h，则硫酸挥发量为 0.365kg/h（20℃时，水蒸气的蒸发速率为 0.5L· m^2 /h，计算得水蒸气的蒸发量为 0.3kg/h，硫酸挥发量=液体蒸发量-水蒸气的蒸发量）。

类比《江苏华福储能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废旧电池收集、贮存（不含拆解处置）项目》（批复文号：邮环许可[2017]1 号）实际运行经验可知，此类破损的发生频率平均为 10 次/月，即年发生约 120 次，每次泄露时间取 0.5h。仓库实际运行时每日定期安排工作人员检查，检查频率为半小时一次，发现泄漏事故现场立即安排处置。因此本次环评按照最不利情况，即硫酸挥发时间按照 0.5h 计，则项目硫酸雾产生量为 21.9kg/a。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要求在破损电池贮存区设负压抽排风系统，排风系统风量取 2000m³/h，收集效率取 90%，废气收集后经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运行时间取 60h/a，则本项目硫酸雾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20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量 t/a	风量 m ³ /h	有组织收集量		净化效率%	有组织排放情况		无组织产生量 t/a	无组织排放量 t/a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硫酸雾	0.0219	2000	0.01971	164.25	90	0.0020	16.43	0.00219	0.00219

由上表可知，硫酸雾有组织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要求(硫酸雾有组织排放浓度≤45mg/m³，排放速率≤1.5kg/h (15m 高排气筒))。

1.2 产污环节及治理措施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033—2019)，本项目废气产生环节及治理措施如下：

表21 废气产排环节及治理措施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措施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口
G1	贮存	硫酸雾	有组织	碱喷淋塔+15m高排气筒	是	DA001

1.3 排放口基本情况及达标分析

确定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情况如下：

表22 本项目排放口设置一览表

排气筒编号	污染源名称	高度 m	内径m	温度 °C	地理坐标	类型
DA001	贮存	15	0.3	25	114.97505E 36.76581N	一般排放口

表23 本项目废气排放达标分析

排气筒	污染因子	排放情况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达标分析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DA001	硫酸雾	排放浓度	16.43mg/m ³	4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达标
		排放速率	0.0329kg/h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运营期废气可以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可以达标排放。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033—2019)，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活动。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24 有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贮存	硫酸雾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25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周	硫酸雾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5 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为碱喷淋设施发生故障（处理效率按0%计），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详见下表：

表26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编号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³	单次持续时间h	排放量Kg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DA001	碱喷淋装置故障	硫酸雾	164.25	1	0.3285	1	停产检修

1.6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在采取相应措施后，可以满足相应的排放限值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二、废水

1、生产废水：本项目碱液喷淋塔使用 NaOH 作为吸收液进行酸雾吸收，碱液喷淋塔吸收液约 1m³。随着碱液喷淋塔的不断运行，塔内吸收液将会产生 Na₂SO₄ 等盐类物质，将会影响碱液喷淋塔的吸收效率，因此需要定期更换吸收液。本项目硫酸雾只在电池破损的情况下产生，因此产生量很少，设计碱液喷淋塔喷淋废水约半年更换一次，则吸收废液产生量为 2m³/a。废液产生量较少，建议建设单位将该废液按照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2、生活污水：项目厂区不设置食堂和宿舍，投入生产后，有职工 8 人，每人每天用水量按 25L 计，则用水量约为 0.2m³/d，废水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m³/d，采用化粪池处理，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 约 300mg/L、BOD₅ 约 120mg/L、SS 约 200mg/L、氨氮约 20mg/L。COD 厂区排放量 0.0144t/a，氨氮厂区排放量 0.00096t/a。出污水处理厂 COD 排放浓度 40mg/L，氨氮排放浓度 2mg/L。出污水处理厂 COD 排放量 0.0021t/a，出污水处理厂氨氮排放量 0.0001t/a。</p> <p>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设置一座化粪池 5m³，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再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p> <p>3、达标情况：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m³/d，52.8m³/a，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进行沉淀处理，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 约 300mg/L、BOD₅ 约 120mg/L、SS 约 200mg/L、氨氮约 20mg/L。厂区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p> <p>4、排水去向可行性分析：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北侧为胜利路，生活污水经处理后通过胜利路污水管网排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位于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卫都路西段路南，设计处理规模为 5 万 m³/d，处理工艺为“二级物理处理（改良型 A/A/O）+三级深度处理（高效沉淀池+过滤）+臭氧高级氧化+人工快渗”工艺，收水范围范围为濮阳市西部工业园区（东起化工一路、西至皇甫基地、北起北环路、南至汤台铁路），总面积共 25.5 平方公里。设计出水同时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质标准，尾水排入马颊河。目前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为 5 万 m³/d。本项目废水总排放量为 0.16m³/d，排放浓度满足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的接纳水质要求，排放量及浓度对其冲击影响很小。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均能够得到合理处置，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在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依托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可行。</p>
----------------------------------	---

5、排放口基本情况及监测要求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详见下表。

表27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等	排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化粪池	化粪池	DW001	是	企业总排

表 28 项目废水监测计划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生活污水排放口		单独排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不需要监测。
雨水排放口	COD、SS	1次/月，每月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监测，如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有流动水时开展一次监测。

三、噪声

1、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风机产生的空气动力性噪声以及车辆运行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65~75dB（A）之间。

2、项目噪声控制措施

项目应对高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噪声控制措施，建议风机应置于密闭房间内及厂内采取基础限速减震措施。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表 29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持续时间	噪声产生量		降噪措施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 (A)	措施	排放值 dB (A)
1	风机运行	连续	类比	65~75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58
2	车辆运行	连续	类比	65~75		

3、厂界和环境保护目标达标情况

本项目周边为公司其他生产车间。厂界 50m 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通过上述噪声控制措施实施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30 厂界噪声预测排放值一览表 单位 dB (A)

项目（昼间）	东厂界(30m)	西厂界（10m）	北厂界（60m）	南厂界(30m)
排放值	28.46	38	22.44	28.46
标准值	排放标准昼间≤65、夜间≤55			

4、自行监测要求

表 31 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排放值	四个厂界外 1m 处	1 次/季度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铅蓄电池、废锂电池、废电解液、废碱液、废劳保用品、包装产生的废塑料膜及职工生活垃圾。

1、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表 32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1	废塑料膜	废旧电池包装薄膜	固态	0.1t/a	一般固废
2	废铅酸电池	贮存	固态	3000t/a	危险固废 900-052-31
3	废锂电池	贮存	固态	500t/a	一般固废
4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0.63t/a	一般固废
5	废碱液	碱液喷淋塔	液态	2t/a	危险固废 900-399-35
6	废劳保用品	生产	固体	0.2t/a	危险固废 900-041-49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7	废电解液	贮存	液态	1.76t/a	危险固废 900-052-31					
	2、固体废物处置方式										
	表 33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铅蓄电池	危险固废	900-052-31	3000t/a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锂电池	一般固废	/	500t/a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废塑料膜	一般固废	/	0.1t/a	垃圾桶	定期运至就近垃圾中转站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0.63t/a						
	5	废碱液	危险固废	900-399-35	2t/a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6	废劳保用品	危险固废	900-041-49	0.2t/a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7	废电解液	危险固废	900-052-31	1.76t/a	委托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34 本项目危险废物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 序及装 置	形态	主要成 分	有害 成分	产废 周期	危险 特性	污染防 治措施*	
1	废铅蓄 电池	900-052- 31	450	废电池 暂存	固	铅板、铅 膏、硫 酸、塑料 壳	铅板、 铅膏、 硫酸	4天	C、T	分类收 集存放、 暂存，定 期交由 有资质 单位处 理	
2	废碱液	900-399- 35	2	碱液喷 淋塔	液	碱	碱	半年	T		
3	废劳保 用品	900-041- 49	0.2	贮存	固	废防护 服	酸、铅	一年	T/In		
4	废电解 液	900-052- 31	1.76	贮存	液	酸、铅	酸、铅	每月	T/In		
表 35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 所（设 施）名称	占地 面积	危险废物名 称	危险废 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 码	贮存方 式	贮存 周期				
1	废铅酸 蓄电池 暂存区	390m ²	废铅蓄电池	HW31	900-052-31	专用储 存区	4天				
2	危废暂 存间	15m ²	废碱液	HW35	900-399-35	密封桶 保存	一年				
3			废劳保用品	HW49	900-041-49		一年				
4			废电解液	HW31	900-052-31		一年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3、环境管理</p> <p>3.1、危险固废管理规定</p> <p>本项目仓储车间、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建设,具备防渗、防漏、防腐、防雨、防火功能。</p> <p>危险固废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按照危险废物处置要求管理台账,严格执行转运“五联单”制度。</p> <p>危险固废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盛装容器,内部转运需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并且在转运结束后对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厂内运输线路上。运送过程中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进行包装,危废暂存间地面及裙角、运输路线地面均按照分区防渗的相关要求进行防渗处理,正常状况下危险废物产生散落、泄漏的可能性较小,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若万一发生散落或泄漏,应及时对散落物进行收集、清理,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p> <p>危险固废厂外转运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负责,由专用容器收集,专车运输。运输过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可最大程度避免运输过程中的环境风险。</p> <p>①必须将危险废物装入容器内,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p> <p>②容器应粘贴符合标准中附录 A 所示标签。</p> <p>③容器应满足相应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p> <p>④分类收集,妥善保存。车间四周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渗透系数$\leq 10^{-10}$cm/s,地面与裙脚、围堰采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p>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⑤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危废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危险废物的记录和货单在危险废物回取后继续保留三年。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p> <p>⑥必须定期对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p> <p>3.2 一般固废管理规定</p> <p>一般固废应采取袋装，做到日产日清，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在厂区内长期堆存。</p> <p>五、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p> <p>本项目主要是对废旧蓄电池的回收与暂存，地面具备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和基础防渗层，从源头上防止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并配备了防泄漏、收集等措施，从末端控制防止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基本上阻断了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途径，可不设置地下水跟踪监测井、土壤跟踪监测点。</p> <p>防控措施：</p> <p>(1) 项目车间及厂区除必须具备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和基础防渗层，表面无裂痕外，还应具备防风防雨和防晒功能，储存装置不会与土壤表层直接接触。</p> <p>(2) 项目化粪池、电池暂存区等均采取相应的防渗、防腐措施，避免了各类废物和土壤的直接接触，减少了各类废物进入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几率。</p> <p>(3) 加强项目风机设施的检修与维护，确保噪声稳定、达标排放。</p> <p>(4) 本项目车间贮存的废旧蓄电池，正常情况下无液体泄露，且地面做防渗防漏硬化处理；污水管网和场内道路均作防渗防漏和地面硬化处理，生活污水化粪池做好防渗防腐措施，可有效控制污染地下水，降低对地下水质量的不利影响。</p>
----------------------------------	---

六、环境风险分析

1、风险源调查及分布

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废铅酸蓄电池中含铅物质、硫酸。

表 36 主要危险物质及特性

名称	危险特性	危险源分布情况
硫酸	<p>无色油状液体,熔点是 10.371℃,沸点 337℃,相对密度(水=1): 1.83,能与水以任意比例互溶,同时放出大量的热,使水沸腾。</p> <p>危险特性:遇水大量放热,+可发生沸溅。与易燃物(如苯)和可燃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至引起燃烧。遇电石、高氯酸盐、硝酸盐、苦味酸盐、金属粉末等猛烈反应,发生爆炸或燃烧。有强烈的腐蚀性和吸水性。</p> <p>身体危害:对皮肤、粘膜等组织有强烈的刺激和腐蚀作用。</p> <p>急性中毒:蒸气或雾可引起结膜炎、结膜水肿、角膜混浊,以致失明;引起呼吸道刺激,重者发生呼吸困难和肺水肿;高浓度引起喉痉挛或声门水肿而窒息死亡。口服后引起消化道烧伤以致溃疡形成;严重者可能有胃穿孔、腹膜炎、肾损害、休克等。皮肤灼伤轻者出现红斑、重者形成溃疡,愈后瘢痕收缩影响功能。溅入眼内可造成灼伤,甚至角膜穿孔、全眼炎以至失明。</p>	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区
含铅物质	<p>铅及其化合物主要通过粉尘、烟或蒸汽形式经呼吸道进入人体,其次是经消化道。进入血液循环的铅与红细胞结合,血浆中的铅部分呈血浆蛋白结合铅,大部分呈可溶性铅。</p> <p>轻度中毒:常有轻度神经衰弱综合征,可伴有腹胀、便秘等症状,尿铅或血铅增高。中毒中毒:腹绞痛,贫血;中毒性周围神经病;中毒中毒:铅麻痹、铅脑病。</p>	废铅酸蓄电池储存区

2、风险源影响途径分析

本项目风险物质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为:

(1) 大气扩散:含铅物质、硫酸泄露后或挥发气体通过大气扩散对项目周围环境造成危害。

(2) 水环境扩散:本项目含铅物质、硫酸发生泄露进入地表水体,对地表水环境造成污染。

(3) 土壤扩散:本项目含铅物质、硫酸泄露后聚积地面,通过地面渗透进入土壤、地下含水层,对土壤环境、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事故。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3.1 暂存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 (1) 在各危险物品贮存地点设立安全标志或涂刷相应的安全色；
- (2) 密闭操作，注意通风。操作尽可能机械化、自动化。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 (3) 原料库和各生产车间应根据所存原料的特性配备必要的事故急救设备和器材，如手提式灭火器、防毒面具等；
- (4) 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场所内设置导流沟槽，泄漏的硫酸液收集到事故池，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5) 建立应急预警制度，事故发生后迅速组织人员撤离泄漏污染区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并迅速通知企业应急救援中心采取相应救援措施。
- (6) 事故不可控时，启动公司应急救援预案，企业定期进行事故演练。厂区必须对废旧铅酸蓄电池的存放加强管理，认真落实其泄漏的预防、收集、处置措施，以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最大限度避免事故的发生，使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在可接受水平。

3.2 运输工程风险防范措施

- (1) 危险品运输车辆配备必要的事故急救设备和器材，如手提式灭火器、防毒面具、急救箱等。
- (2) 加强对车辆的管理，加强车检工作，保证上路车辆车况良好；依据国务院发布的《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要求，运输危险品须持有有关部门颁发的三张证书，即运输许可证、驾驶员执照及保安员证书。所有从事化学危险品运输的车辆，必须在车前醒目位置悬挂黄底黑字“危险品”字样三角旗；严格禁止车辆超载。
- (3) 具有危险品运输资质的企业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品运输的相关规定，如必须配备固定装运危险品的车辆和驾驶员，运输危险品车辆的驾驶员一定要经过专业的培训，运输危险品的车辆必须在运输道路上保持安全车速，严禁外来明火，同时还必须有随车人员负责押运，随车人员必须经过专业的培

训。

(4) 危险品运输途中，道路管理部门应予以严密控制，以便发生情况能及时采取措施。

(5) 一旦发生危险品泄漏事故，由当事人或目击者通过应急电话，立即通知应急指挥部，由其依据应急预案联络当地环保部门、公安部门、消防部门及其他应急事故处理能力的当地部门，及时采取应急行动，确保在最短的时间将事故控制，以减少对环境的危害。

4、风险事故处置措施

(1) 发生事故后，及时疏散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好面罩，穿化学防护服。合理通风，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可燃物质(木材、纸、油等)接触，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喷水雾减慢挥发(或扩散)，但不要对泄漏物或泄漏点直接喷水。用沙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然后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经稀释的洗水放入废水系统。如大量泄漏，利用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2) 事故救援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硫酸、含铅蒸气或烟雾时，必须佩戴防毒面具或供气式头盔。紧急事态抢救或逃生时，建议佩带自给式呼吸器。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防护服：穿工作服(防腐材料制作)。手防护：戴橡皮手套。其它：工作后，淋浴更衣。

(3) 受伤人员急救措施：硫酸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立即用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或用 2%碳酸氢钠溶液冲洗，并及时就医。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并及时就医。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困难时给输氧。给予 2-4%碳酸氢钠溶液雾化吸入，并及时就医。食入：误服者给牛奶、蛋清、植物油等口服，不可催吐。立即就医。

5、风险分析结论

评价建议要从建设、生产、贮存等各方面积极采取防护措施，制定事故

应急预案，发生事故时，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本项目通过加强风险管理和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应急预案，能够将风险降至最低，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

七、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表 37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数量、大小	验收内容
废气	车间、道路起尘、车辆尾气	车间排风扇、道路洒水抑尘、控制车辆速度	/	车间排风扇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1 个 (5m ³)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濮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噪声	风机、叉车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固废	废旧塑料膜	一般固废暂存间	1 个, 3m 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桶	垃圾桶若干	
	废铅蓄电池	废铅酸电池暂存区	150m ²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废锂电池	废锂电池暂存区	50m ²	
环境风险	废电池贮存区	导流沟槽、事故池，车间、地面防渗防腐处理。加强管理、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八、排污口规范化处管理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环发[1999]24 号)和《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环监[1996]470 号文)等规定的要求，建设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口必须规范化，而且规范化工作的完成必须与污染治理设施同步。排污口的技术、管理要求如下。

(1)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在厂内暂存期间要设置专门的储存设施或堆放场所、运输通道。存放场地需采取防扬散、防流失措施，并应在存放场地设置环保标志牌。

(2) 排污口标志牌的图形标志、图形颜色及装置颜色、标志牌材质、表面处理、外观质量以及字体等要求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

(GB15562.1) 及《关于印发排污口标志牌技术规格的通知》(环办[2003]95号)的有关要求执行。

(3) 排污口标志牌信息包括排污口标志牌、排污口编号、执行的排放标准、主要污染物及允许排放限值、排放去向、监督举报电话等内容。

(4) 排污口建档管理对排污口的建档管理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要求使用生态环境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达标情况及设施运行情况记录于档案。

九、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

根据《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国办发[2016]81号, 2016年11月11日)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等档, 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门槛, 排污许可制是企事业单位生产运营期排污的法律依据, 必须做好充分衔接, 实现从污染预防到污染治理和排放控制的全过程监管。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相关规定申请排污许可证, 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车间、道路 起尘、车辆 尾气	道路洒水抑尘、控 制车辆速度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氨氮	化粪池	依托现有化粪池 进入濮阳市 第二污水处理 厂处理
声环境	风机、车辆等 设备	设备、车辆 运行噪声	设备均置于生产 车间内，安隔声 罩、减震、修建围 墙，加大绿化等	《工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 8) 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蓄电池包装产生的塑料薄膜边角料、生活垃圾等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出路，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p> <p>废铅蓄电池属于危险废物，暂存区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p>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p>项目车间及厂区均采用耐酸腐蚀的硬化地面和水泥基础防渗层铺设，生产装置不会与土壤表层直接接触。项目化粪池、废电池暂存区均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避免了各类废物和土壤的直接接触，减少了各类废物进入土壤环境的几率。</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p>(1) 车间注意通风。操作尽可能机械化、自动化。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p> <p>(2) 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p> <p>(3) 场所内设置导流沟槽、事故池，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p>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项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按规定办理排污许可证；自主组织项目环保竣工验收。</p>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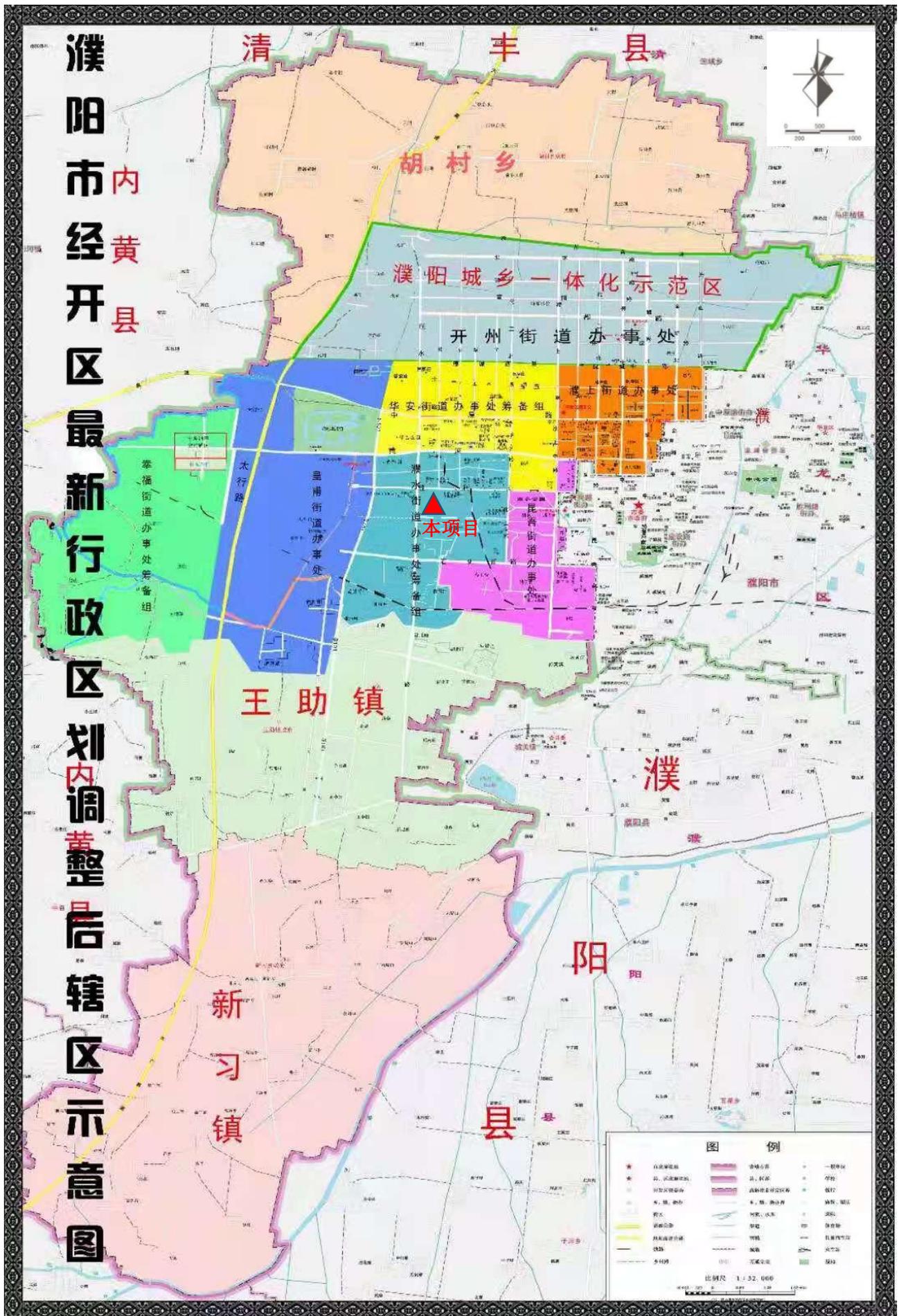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地方发展规划，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项目选址合理，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硫酸雾	/	/	/	0.00419t/a	/	0.00419t/a	0.00419t/a
废水	生活污水-COD	/	/	/	0.0021t/a	0	0.0021t/a	0.0021t/a
	生活污水-氨氮	/	/	/	0.0001t/a	0	0.0001t/a	0.0001t/a
	生产废水	/	/	/	0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	0.63t/a	0	0.63t/a	0.63t/a
	废塑料膜	/	/	/	0.1t/a	0	0.1t/a	0.1t/a
	废锂电池				500t/a	0	500t/a	500t/a
危险废物	废铅蓄电池	/	/	/	3000t/a	0	3000t/a	3000t/a
	废电解液	/	/	/	1.76t/a	0	1.76t/a	1.76t/a
	废碱液	/	/	/	2t/a	0	2t/a	2t/a
	废劳保用品	/	/	/	0.2t/a	0	0.2t/a	0.2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拟选场地、厂房情况



西侧超限站停车场



南侧化工厂



北侧中石化安装四公司

附图四 项目拟选址现场勘查照片

委托书

河南省波光环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的规定，经研究，委托贵单位承担我公司“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单位名称：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8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106-410972-04-01-422381

项目名称：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0900MA9GY3TR76

企业经济类型：自然人

建设地点：濮阳市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含濮阳经济开发区）濮阳市濮水路与胜利路交叉口往东10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占地面积1100平方米，其中包含租赁现有厂房700平方米。回收的再生物资仅在厂区内临时储存，不涉及拆解，破碎等加工工序。回收方式：收集-储存-运输。主要设备：叉车等。本项目建成后，可年收储3500吨废旧蓄电池。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第四十三项第二十七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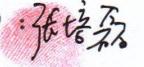
证 明

河南万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项目，位于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水路与胜利路交叉口向东 100 米路南，项目西侧为超限站停车场，东侧为乙烯物资供应站，北侧为中石化安装四公司，该项目占地为建设用地，符合当地规划！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刘自卿

承租方（乙方）： 张培磊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一、出厂房情况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坐落在胜利路西段南侧，租赁场地 1100 平方米，含 700 平方米 厂房。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 1、厂房租赁自 2021 年 6 月 3 日 起，至 2024 年 6 月 3 日 止。租赁期 3 年。
- 2、租赁期满，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支付方式

- 1、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租赁，年租金为人民币 60000.00 元。
- 2、租赁期限内租金不变。
- 3、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一次性付清甲方支付厂房租赁金。

四、其他费用

1、租赁期间，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物业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厂房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 3 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厂房的影响。

4、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后，方

可进行。

六、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厂房转租，需事先得甲方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不再退还租金。

2、租赁期满后，该厂房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厂房归还后，乙方有权撤回所有机器设备，甲方不得干涉。

七、租赁期间其他有关约定

1、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甲方有权督促并协助乙方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担，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4、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房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续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5、在租用期间出租方提前终止合同时须提前三个月通知承租方，到期后承租人确实无法找到厂房，出租房应酌情期限，在租用期间承租方提前终止合同时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出租方。

6、租赁期内如遇政府拆迁，租赁物拆迁补偿款归甲方所有，甲方应退还乙方租赁期内剩余租金，合同终止。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贰分，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出租方： 

承租方： 

身份证号码：410901198008121113

身份证号码：41090119800225111X

通讯地址：13140559551

通讯地址：13323630005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签约日期：2021年6月3日